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姝君
電話：03-5220097
電子信箱：0499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1298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50129865_ATTACHMENT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29865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
前教育署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建置課程與教學人才庫實施計
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115年7月23日
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2165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係在透過建構支持網絡與整合資源，提升教師將
性別平等意識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實踐的專業知能，藉此
消除性別偏見並提供多元觀點，確保學生能不受性別限制
發揮潛能，相關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8月20日止（以電子郵件寄出
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。

(二)申請對象：國內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教師、已核准立案或登記之民間團體成員、或具性別平
等意識及性別平等教育教學及推廣熱忱者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人才庫設置於國教署「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

教務處 115/08/06 08:45



1150003867

有附件

心」(以下簡稱性平資源中心)網站，下載申請表填寫後，連同佐證資料寄至性平資源中心電子信箱

(gender@mail101.nhes.edu.tw)，國教署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復是否受理或通知補件，補件作業須於通知補件日起5個工作日內補齊，逾期不受理，以利後續進行審核。

(四)審核機制與公告：審核工作由國教署組成審核小組辦理，審核通過後得採認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人才，人才庫名單預計115年9月底前於性平資源中心網公告以供查詢與邀約；申請人若未通過審核，得重複於每年進行申請審核。

(五)任務執行：

- 1、協助課程發展：協助性平教育課程設計、教材研發與資源發展。
- 2、支持教師教學：提供公開授課、教學示例與性平融入課程諮詢。
- 3、提供專業陪伴：帶領教師備課、觀課、議課與實踐課程回饋。
- 4、推廣教學資源：分享性平教育教材與教學資源，促進經驗交流。

(六)承辦人聯絡資訊：

- 1、旨案有關寄件等相關事宜，如有疑問，請聯繫國教署性平資源中心(電話：047-552009#815)。
- 2、有關計畫內容等相關事宜，如有疑問，請聯繫國教署學務校安組(電話：04-37061311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國高中、新竹市立小學(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